

忻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招标投标政策 清理整合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县（市、区）发改局，市直有关部门：

为深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进一步推进工程建设领域不能腐制度建设，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现将省发改委《关于进一步做好招标投标政策清理整合工作的通知》（晋发改法规发〔2020〕573号）转发给你们。请你们深入学习贯彻省发改委通知精神，充分认识做好清理整合工作的重要性，全面清理整合招标投标政策，统筹规划招投标制度规则体系，实行招投标政策目录管理，并做好如下工作：

请各单位于12月17日前，将《继续保留招标投标政策目录》和《拟修改或废止招标投标政策目录》报市发改委（304室），文件电子版发送至邮箱（xzfgwzcfgk@163.com）。我委将统一汇总后上报省发改委，省发改委将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和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向社会公布有效文件及目录全文，未列入目录的政策，将不得作为行政监管的依据。

联系人：谭荣 3306302

附件：1.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做好招标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投标政策清理整合工作的通知（晋发改法规发〔2020〕573号）

2. 继续保留招标投标政策目录
3. 拟修改或废止招标投标政策目录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晋发改法规发〔2020〕573号

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做好招标投标政策清理 整合工作的通知

各市发展改革委，省直有关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关于坚持平等准入、公正监管、开放有序、诚信守法，形成高效规范、公平竞争的国内统一市场的决策部署，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深入优化我省营商环境，进一步推进建设领域不能腐制度建设，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按照省委办公厅《推进不能腐制度建设和深化改革的任务分工方案》的工作部署，

— 1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结合国家关于清理和规范招标投标有关规定的要求，现就做好招投标政策清理整合工作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做好清理整合工作的重要性

近年来，我省多次开展招投标政策规定的清理工作，全省修订或废止了一批不符合上位法、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妨碍公平竞争的招投标政策和规定。但目前仍然存在清理范围不全面、内容不彻底、落实不到位等情况，不但容易滋生腐败，而且损害了市场主体的合法权利。“加快全省招投标政策的清理和整合”是省委推进不能腐制度建设和深化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各有关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思想统一到省委的重大决策部署上来，充分认清本次清理整合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要从促进统一市场建设的高度，加大招投标政策清理整合力度，各级各部门要强化组织领导，安排专人负责，周密抓好实施。

二、全面清理整合招标投标政策

各级政府及其部门制定的、涉及招投标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全部纳入清理整合的范围，对违反上位法、违反竞争中性原则、限制或排斥潜在投标人、擅自设置审批事项、增加审批环节、干预当事人自主权、增加企业负担、影响电子招投标发展、与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矛盾、妨碍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现代市场体系的政策都要进行修改或废止。按照“谁制定、谁清理”的原则，省



直有关部门负责本部门招标标政策清理整合；各市发展改革委负责本地区（含区、县）招投标政策的清理整合工作。

三、统筹规划招投标制度规则体系

省发展改革部门会同省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加强招投标制度规则体系的统筹规划，强化对市县招投标制度环境的监督指导。除少数调整政府内部行为的文件外，要按照应减尽减、能统则统的原则，对各地市（含政府及有关部门）保留的招投标制度类文件划出严格、明确的上限，并长期实行总量控制，避免边清边增。制定招投标制度规则和政策规定，要征求本级招投标指导协调部门和上一级主管部门意见，同时建立新出台的招投标政策在省级报备制度，确保政策的合规性。

四、实行招投标政策目录管理

在清理整合的基础上，按照《山西省贯彻落实〈关于建立清理和规范招标投标有关规定长效机制的意见〉的意见》（晋发改法规发〔2015〕514号）要求，对保留的招投标政策实行目录管理。各单位请于12月20日前，将《继续保留招标投标政策目录》和《拟修改或废止招标投标政策目录》报省发展改革委，文件电子版发送至邮箱。省发展改革委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和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向社会公布有效文件目录及全文（或网址链接），并动态更新，方便市场主体查阅。未列入目录的政策，一律不得



作为行政监管的依据。

联系人：韩李靖 0351-3119932

邮 箱：sxfgwfgc@126.com

附件：1.继续保留招标投标政策目录

2.拟修改或废止招标投标政策目录



(此文依申请公开)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1

继续保留招标投标政策目录

填报单位（盖章）：

序号	制定单位	文件名称	文号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2

拟修改或废止招投标政策目录

真报单位（盖章）：



扫描全能王 创建